2021

<日期>=2004.07.24

<版次>=6

<版名>=教科文专页

<标题>=我家的日子富裕了

<作者>=马孝其

<正文>=

宁夏彭阳县新集乡新集村村民　马孝其

我今年35岁，回族。我大、我妈养了我们姊妹七人，家里很穷，记忆中，我们的日子过得紧紧巴巴，衣服总是补丁摞补丁，忍饥挨饿、缺吃少顿更是常有的事。

结婚后，我和妻子不甘心再过艰难生活，先后搞过多种小本经营，但都因启动资金太少，没赚一分钱，还背了几千元的债。当时，邻居家因少生了一个孩子而领到了3000元奖金，乡上还帮他家盖起了蘑菇棚，请来技术人员种上了大蘑菇，当年就收入近万元。这件事对我的震动很大，我心里想，为啥别人能享受“少生快富”政策，我就不能少生一个娃，也走这条路呢？在乡村干部不厌其烦的开导下，家人最终同意了我的想法。2004年2月，我们决定采取节育措施。

我也能享受“少生快富”政策了。乡上得知我们急需用钱，在奖励资金还未拨下来的时候，就提前借了3000元给我，还帮我贷了2000元扶贫贴息款。我不但还清了外债，而且很快办起了牛、羊肉批发部。村干部将我聘为村计划生育协会机砖厂生产管理副厂长，我有意识地将计划生育贫困户，特别是少生户的劳动力吸纳到机砖厂务工，帮助他们脱贫致富。现在，一个月下来，全家能收入1500元。经过努力，我家的情况有了明显变化，家庭收入稳定，一家人幸福和睦，生活比较如意。这一切，是少生孩子带来的好处，更是党富民政策的好处。

<数据库>=人民日报